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八十九學年度第十五次行政主管 會報記錄

時間：九十年五月廿三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地點：行政大樓六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黃校長正鵠 紀錄：李翠玉

出席：戴副校長嘉南 柳教務長賢 張學務長酒雄 蔡總務長典謨

黃主任慶豐 盧主任蜀昌 吳院長連賞 連院長坤德（請假）

蔡院長培村 余處長光雄 方處長榮爵 周主任虎林（杜組長明德代）

鍾主任秘書蔚起（顏秘書朱吟代）

## 壹、校長、副校長報告：

### 一、校長致詞：

（一）各單位請購案，請儘早提出，供總務處依權責辦理採購招標作業，標購過程中相關底價資料，務請確實保密，以免外洩。

（二）六月八日監察委員蒞校訪察，於七日進住燕巢校區教師接待中心，相關準備事項及環境整理，請配合辦理。

（三）員生消費合作社營運現況及盈虧情形，請人事室瞭解。

（四）連日大雨造成積水及機組故障，總務處、值日教官及駐警同仁犧牲假日通報及搶修，非常辛勞，至為感謝，請總務處簽報敘獎。

（五）各單位因專案計畫或委辦計畫需要，申請免費借用場地時，請檢附詳細核定經費使用說明書供核參。

### 二、副校長致詞：

（一）廣州大學邀請本校推派四名學生及一名老師前往該校進行學術交流乙節，請各學院將推薦名單儘早提送學務處，俾使彙復。

(二) 本校增設系所諮詢會議訂於本日主管會報結束後召開。

(三) 有關消費合作社營運及移交情形，請人事室注意。

## 貳、報告事項：

### 一、柳教務長賢：

(一) 本校承辦九十學年度大學聯合招生高雄二考區試務工作，考生共計七七〇三人，考試試場預定分設在本校及附中、高雄高商、中正高中並新增加鳳新高中。

(二) 九十學年度第一學期之課程已排妥，教師授課課表預定五月廿八日函送各任課教師，六月六日公告課表。如上課時間需作調整之教師，請務必於五月廿八日起一週內，洽課務組或研教組承辦人員。課表公告後，若再更改上課時段，將會影響學生選課權益，過去已迭有抗議聲浪，請各主管轉知各任課教師避免於課表公告後再申請更改上課時間。

(三) 五月十六日公告本學期第十至十一週學生曠課名單，共計一百五十一人次，二百九十八小時曠課。

(四) 五月十八日函知各系本學期期末考試事宜。應屆畢業生學期考試訂於六月四日至八日舉行，一至三年級期末考試訂於六月十八日至二十二日舉行，其中集中考試之時間為十九、二十兩日。

(五) 九十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報名日期為五月二十四日及二十五日兩天。六月十日考試。本處已函請各系所推薦九十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各科命題暨閱卷委員、審查委員、口試委員。

### 二、蔡總務長典謨：

(一) 燕巢校區第三棟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基地地質鑽探工作，於九十年五月二十三日公告招標，預定九十年五月二十九日開標。

(二) 燕巢校區圖書館資訊大樓規劃整合於九十年五月二十三日，由總務長召集圖書館、電算中心及視聽中心主管人員討論相關事宜。

(三) 本處事務組新進人員謝仁杰先生已於五月十五日正式報到，感謝人事室之辦理甄選及校長之支持。

(四) 依據政府採購法規定十萬元以上之採購案均需上網公開比價，最近教育部專款補助本校一批設備費，目前正辦理採購中，一個上午排了九個標案要開標，經開標後順利決標案不到一半，需再上網公告第二次比價，增加承辦人工作負擔，籲請各申請單位，能夠開立明確規格，以利廠商參與投標。

(五) 本校已與寒軒飯店簽訂用餐合約，本校教職員工持服務證（學生持學生證）享有下列優待：每桌享有九折優惠，並贈送每桌（五福店）午茶卷一張；起桌價調降為伍千元（廂房價為六千元起），此優惠不包括文定及喜宴，用餐請事先電話預訂，服務電話 7235180、0919877273 王瑤華主任。

(六) 本校已於本年五月二十二日完成和中華電信公司簽訂各項電信服務契約，獲得七項節省電話費優惠，其中包含行動電話月租費及通話費節省方案，可使全校教職員工生及眷屬同享，本處事務組將另函通告全校教職員工生，自行斟酌選用。

### **三、人事室黃主任慶豐**

(一) 職員異動之人事派令依規定於一個月期間內生效，唯為使業務順利銜接，得依單位主管需要因應調整。

(二) 本校員工消費合作社交接案，於本日上午已召開協調會議，希於近日內儘速辦結。

(三) 部分同仁反映定期換發服務刷卡證乙節，經瞭解，多數同仁保管良好，僅少數同仁卡片有折損情形，定期更換似有浪費之嫌，目前仍有六十張新卡備用，需換補者酌收工本費一百五十元。

### **四、會計室盧主任蜀昌：**

(一) 本學期第五次主管會議決議指示蒐集其他國立大學發放教師鐘點費標準乙節，經瞭解，除民間企業建教合作，及專案簽奉教育部核定之講座外，均依部頒標準發放。

(二) 依八十九年八月廿九日頒訂之經費申請核銷作業，各項會議請領餐費應附出席人員名單，如為影本者由承辦人員加蓋「本影本與正本相符」之章

(三) 因公奉准出差之差旅費之申請，應於差假結束後辦理，不宜與差假申請同時簽核，請同仁遵照辦理。

## 五、文學院吳院長連賞：

(一) 文學院大樓多處牆面污損，如經費允許，建請考量全面粉刷翻新。

(二) 文學院部分教師對本校中等學校教育專業課程應修科目及學分表仍有若干疑義，建請相關單位人員詳加說明。

## 六、教育學院蔡院長培村：

(一) 因應本校開辦小學教育學程，業務權責單位請及早確定，以利下學期順利招生。

## 七、進修暨推廣部周主任虎林（杜組長明德代）：

(一) 九十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輔導教學碩士及學校行政碩士學位班已於九十年五月十九日考試完畢，感謝各單位協助。

(二) 九十學年度回流教育大學四年制學士學位班在職進修專班已於九十年五月十八日報名完畢，人數計有七一五人。

(三) 九十學年度回流教育大學工教系二年制學士學位班在職進修專班報名至九十年五月廿三日止，考試日期：九十年六月廿三日。

(四) 第四期「資訊技術」學分班開始招生，報名自即日起至九十年六月十六日止，共開設三十六學分，上課時間為九十年六月二十三日至九十年九月八日。敬請協助宣導，並鼓勵校友及社會大眾報考。

## 八、秘書室鍾主任秘書蔚起（顏秘書朱吟代）：

(一) 配合六月八日監察委員蒞校巡察，學校環境、學生服裝儀容及燕巢校區人員輪值等事項，請相關單位加強注意。

## 參、協調事項：

### 一、教務處柳教務長賢：

(一) 職員之升遷異動，建請俟新人到職進補後再調派，以利業務交接。

## 二、學務處張學務長酒雄：

(一) 燕巢校區體育場司令台後常有體育系學生將機車停放入口處，造成該處機車停放凌亂而遭取締，建請適當規劃停車區供學生停放機車，以紓解執法之困擾。

(二) 學校校內單位一些活動申請免費使用禮堂造成電費支出增加，因而排擠活動中心一般性維護及設備投資，建請擬定收取水電費標準，以符享受者付費原則。目前有些大學均有訂定校內使用場地收費標準可供借鏡。

(三) 學生課外活動因受中央總預算逐年縮減已造成學生課外活動費大幅減少，希望於下學期註冊時，由學校統一代收「學生課外活動費」以利學生課外活動之推廣與搭配經費運用。

## 三、進修暨推廣部周主任虎林：

(一) 本部各教學碩士暨學校行政碩士班論文口考在即，其指導費及口考評審費依日間部標準支付後，另支給每一口考委員審稿費一千元以勉慰指導老師教學負擔。(經分析每一學生所繳之論文六學分之費用共一八、000元足夠支付其所有之相關費用，且下學年調漲為一九、四四0元)

(二) 第四期「資訊技術」學分班第一次面授時間為九十年六月二十三日下午，工教系二年制學士班考試日期亦為九十年六月二十三日，適逢當日本校多棟大樓預計停電，因簡章早已發售，是否加以調整其停電日程，以利上述活動進行。

(三) 進修部十一部中六部電腦當機，可否與防毒軟體公司簽約，以利作業正常進行。

## 肆、提案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實習輔導處

案由：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非本校師資培育學系學程畢結業生申請實習收費標準。

說明：

一、依照八十九學年度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八十九年十月十一日）「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非本校教育學程實習作業要點」第八條規定「申請者應繳交教育實習輔導費用，費用繳交辦法另行訂定之」辦理。

二、收費之適用對象為非選修本校教育學程之畢業生。

三、實習教師輔導成本：一四、六八二元。

四、成本計算如附件。

辦法：實習教師申請實習獲得通過後，向本校出納組繳交實習輔導費用共計一五、000元後，方辦理分發實習。

決議：依主管會報意見修改後提行政會議。

## 伍、決議暨主席指示事項：

一、文學院部分教師對本校中等學校教育專業課程應修科目及學分表仍有疑義乙節，請副校長協助說明。

二、有關職員升遷進用之異動，依規定於一個月內生效，唯為使業務順利銜接，請新舊單位主管多加協調調配，以利完成業務移交。

三、有關學生「課外活動費」是否收取乙節，俟學生自治會成立後，交該會討論。

四、燕巢校區體育場司令台後有機車任意停放乙節，請加強勸導，有關機車位之提議，再做全盤規劃。

五、配合監察委員六月七日及八日蒞校巡察，請注意校園環境、學生儀容，美術及書法教室請加強整理，人事室請通知各單位加強辦公室人員輪值。

六、各項申請採購案，請開立明確規格，儘速提出，以利辦理招商作業。

七、本校夜間班及週末班教師鐘點費依規定標準發放，是否調整，俟專案報部後依示辦理。

八、各單位因召開及參加會議出席及工作人員誤餐費之申請，請檢附出席人員名單，該名單如為影本，需加蓋「本影本與正本相符」之章，以示負責；另有關差旅費之申請，請於差假完成後辦理。

九、六月廿三日校區多棟大樓預計停電，是否影響工教系二年制學士班招生考試及進修部上課，請進修暨推廣部與總務協調辦理。

十、進修暨推廣部各碩士班論文口考委員審稿費是否發放乙節，請審酌日間部標準及經費成本後再議。

十一、進修暨推廣部因近日電腦中毒當機，建議與電腦防毒軟體公司簽約乙節，請電算中心先行瞭解，並就各單位資料保存之重要性及分級防護之考量，評估所需費用。

十二、下學期學費調整案，請瞭解其他師範院校作法後研議。

**陸、散會**